

常德市财政局

常财预指〔2019〕15号

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脱贫攻坚专项资金的通知

石门县财政局：

根据市委常委议事协调会议精神，现下达你县脱贫攻坚专项资金1000万元，支出列入“21305扶贫”下相关项（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9999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9999”）。

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；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